列席全國人大常委會會議並參加座談交流

霍啟剛：以務實作為助港由治及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常麗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趙樂際日前與列席十四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五次會議的全國人大代表座談交流。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霍啟剛在座談會上發言時，強調要堅守國家安全底線、強化思想政治淬煉、發揮人大代表帶頭作用、支持落實香港第一個五年規劃，以務實作為助力香港由治及興。

霍啟剛表示，五中全會強調統籌發展和安全，安全是發展的前提，發展是安全的保障。他堅決支持依法落實香港國安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在大是大非面前態度鮮明、立場堅定，堅決同危害國家安全、破壞香港穩定的行為作鬥爭，同時區分合法意見表達與違法行為，耐心回應市民疑慮。他認為香港選委會選舉多個分組差額競逐，體現全過程人民民主精神，公開、公平、廉潔的選舉實踐有助增進社會信任。

支持特區政府對民生事宜多做調研

霍啟剛指出，五中全會對「持之以恒推進全面從嚴治黨」作出重要部署。他認同行政長官李家超建設「以結果為目標」政府團隊的理念，認為香港由亂到治來之不易，落實「愛國者治港」，由治及興更要提升治理能力。過去一年，他在全國人大、香港立法會平台堅持調研才發言，在健康、航空、糧食安全、盛事經濟等領域提出十餘項建議，並將繼續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對就業、青年發展、公共服務等市民關心的問題多聽意見、多做調研。

霍啟剛強調，人大代表既要自己學明白，也要把國家所需和香港所能講清楚。他將結合體育、文化工作，走進業界、學校和社區，把全會精神傳遞到香港社會各界，並把基層意見帶到履職建議中，讓傳達學習成為雙向溝通，既做好國家政策的講解者，也做好香港發展的參與者。

談到香港第一個五年規劃，他表示要主動對接國家「十五五」發展方向，發揮香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優勢，成為提升市民生活水平的實幹家。他認為規劃不能只停留在紙上，要讓市民看到變化；今年依託香港藝發局和港協暨奧委會平台舉辦兩個國際活動，以文體為載體，落實香港深化國際交往合作的定位。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霍啟剛(中)在座談會上發言。 霍啟剛Fb圖片

霍啟剛強調，代表既要有擔當，也要守紀律。他將嚴格遵守履職紀律和廉潔要求，以學習提升能力，以實幹回應期待，為國家繁榮昌盛、為香港由治及興貢獻更多力量。

特區政府強烈譴責外力抹黑「黃之鋒案」判刑

促請各方認清客觀事實 停止攻擊及任何形式干預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政府昨日對於多個以美西方為首的國家、反華媒體、境外組織及政客等在特區法庭嚴格依法對黃之鋒涉及「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的案件判刑後，作出的種種惡意攻擊和污衊抹黑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並予以強烈譴責。

特區政府發言人強調，基本法第二條、第十九條及第八十五條明確規定，香港特區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任何干涉。所有案件亦不會因涉案者的職業、政治理念或背景而在處理上有所不同。毋庸置疑的客觀事實是，黃之鋒是在獲得充分時間考慮控方證據並獲得包括資深大律師在內的法律意見下，選擇承認控罪。案件的整個法律程序，包括偵查、檢控、求情聆訊和判刑，都是按香港普通法制度下一貫遵循的法治原則，公平公正地進行。黃之鋒亦依法享有就判刑提出上訴的權利。

發言人指出，香港國安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訂明的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精準針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清楚訂明構成有關罪行的元素和刑罰。於本案中，法庭強調香港國安法不具追溯力，黃之鋒並非因他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前的行為或活動，或他的政治理念而受到懲處。黃之鋒被定罪，純粹基於他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持續與其他人串謀作出危害國家安全的不法行為。黃之鋒和潛逃者羅冠聰調整各自的角色，是因為他們完全清楚，在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是違法的。

黃之鋒知法犯法咎由自取

發言人表示，黃之鋒知法犯法，而他已承認控罪及相關犯罪事實，包括與潛逃者羅冠聰等人串謀透過不同方式，乞求包括美國在內的外國或境外勢力，對中國及香港特區和其官員進行「制裁」、封鎖或者採取敵對行動，相關行為明顯危害國家安全。此等惡行均屬極之嚴重的罪行，不僅嚴重損害了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更直接損害了廣大市民的切身福祉與社會穩定。事實上，本案以外，黃之鋒屢次犯法，包括非法集結、藐視法庭等，視法律如無物。發言人說：「他在各宗刑事案件中被依法懲治，實屬咎由自取，亦屬天經地義。」

國安法實施以來社會回復穩定

發言人強調，國家安全是任何一個國家的頭等大事與生存發展的基本前提。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元素和刑罰，精準針對佔極少數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個人和組織，保障廣大市民的人身和財產安全，奉公守法的人不會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不會誤墮法網，根本無需擔心。自香港國安法公布實施以來，社會迅速回復穩定，加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生效，香港特區居民和在香港的其他人的權利和自由得到更有效保障，經濟及其他方面的發展得以持續向好。

發言人指出，在複雜多變的地緣政局下，香港得以在香港國安法等維護國家安全法律的保障下，發揮「一國兩制」下內聯外通、國際化和多元包容的獨特優勢，充分發揮「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致力為環球投資者打造穩定安全的投資環境。一如既往，近日香港特區境內舉辦多項盛事，涵蓋法律、經濟金融、海運等不同範疇，其中不乏重要國際會議，包括上月舉行的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財政部長會，以及將在月底舉行的第九十四屆國際刑警組織全體大會等，吸引世界各地人士來港參與；國際機構相繼在香港設立總部或辦事處，包括國際調解院、國際統一私法協會等；加上近年在各項主要國際競爭力及發展排名中表現優異，充分展現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和商貿中心與各界對香港的肯定和信心，使各種意圖攻擊香港特區的謊言不攻自破。



●香港特區政府促請各方認清客觀事實，停止惡意攻擊及任何形式的干預。圖為香港特區政府總部。 資料圖片

發言人重申，種種針對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工作的污衊抹黑，正正反映外部勢力的干預及威脅仍在。香港特區會繼續肩負憲制責任，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亦會繼續堅定不移地依法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職責和義務，堅決打擊及嚴懲反中亂港分子及境外勢力的代理人，同時保障香港居民和在香港的其他人享有的合法權益。特區政府促請各方認清客觀事實，停止惡意攻擊及任何形式的干預。

立法會：堅決反對外力就判刑發表失實言論

香港文匯報訊 多個美西方國家、反華媒體、境外組織及政客等，近日藉法庭就黃之鋒「串謀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作出的判刑發表失實言論，詆毀和抹黑香港特區司法制度及國家安全法律，妄圖將黃之鋒損害國家和香港特區利益的犯罪行為，刻意歪曲為個人政治表達，香港特區立法會發言人昨日表示，這完全是政治操弄，旨在混淆視聽、誤導香港市民和國際社會。立法會對此表示堅決反對。

立法會發言人強調，法庭已清楚指出，黃之鋒及羅冠聰兩人是本案主腦，亦是乞求外國對香港實施制裁或其他敵對措施的最前沿倡議者。

香港國安法實施前，兩人已持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積極並公然乞求外國對華對港制裁。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他們仍持續作出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

批罔顧事實和證據嚴重破壞法治

正如特區政府的聲明指出，基本法明確規定香港特區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干涉。所有案件亦不會因涉案者的職業、政治理念或背景而在處理上有所不同。

法庭在本案強調，香港國安法不具追溯力，黃之鋒並非因他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前的行為或活動，或他的政治理念而受到懲處。

發言人指出，在本案中，黃之鋒已承認控罪及相關犯罪事實，法庭亦已充分考量各項法律原則與證據後，依法判刑。然而，部分別有用心的外部勢力罔顧事實和證據，藉本案肆意攻擊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工作、人權、自由及法治狀況，更要求無條件釋放黃之鋒並撤銷其控罪。發言人強調，「這才是嚴重破壞法治。」

發言人批評，部分美西方國家長期以「人權」和「自由」為藉口對純屬中國內政的香港事務指手畫腳，對香港特區依法打擊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他們所持的標準，與處理自身的嚴重社會動盪時完全不同。這種雙重標準徹底違反國際政治倫理，完全不能接受，並予以強烈譴責。

國安法落實以來社會恢復安定繁榮

發言人強調，自香港國安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落實以來，香港社會恢復安定繁榮，在多項國際營商及競爭力排名中持續名列前茅，包括維持世界自由經濟體排名第一，跨境財富管理高踞世界第一，以及全球競爭力排名連續三年上升，今年高踞全球第二。特區政府最新數據顯示，本港今年第三季生產總值預估按年顯著增長5.2%，經濟前景維持正面。

法治方面，國際調解院總部於去年落戶香港，為國際社會提供高效的調解服務；國際統一私法協會近日亦在港設立亞太聯絡辦公室，進一步彰顯香港作為國際法律樞紐的領導地位。

香港特區堅定維護國安是應有之義

發言人重申，香港特區堅定維護國家安全是應有之義，並再次敦促相關美西方國家、反華媒體、境外組織、政客等正視本港危害國家安全案件的嚴重性質和客觀事實，立即停止干預中國內政及香港特區事務。



●前「香港眾志」頭目黃之鋒於早前承認一項「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前日於高等法院被判監10年。 資料圖片

林定國：審訊符合法律程序及法治原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嚴鎧華）正就「35+串謀顛覆政權案」服刑中的前「香港眾志」頭目黃之鋒，於早前承認一項「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前日於高等法院被判監10年。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昨日在出席一活動後回應案件判決時強調，這宗案件在審訊過程中，百分之百符合法律程序及法治原則，亦依據香港法律一貫以來的處理方式進行，「希望外界記住案中被告是在認罪的前提下接受判刑。」

林定國表示，由於有關案件的法律程序可能有進一步發展，律政司不太適合在法庭外作太多評論，但他強調，每次備受外界關注的案件有判決後，都需要了解法庭的判案理由。法庭已就黃之鋒一案提供非常詳細的判刑理由書，還有案情摘要方便公眾理解。

林定國強調，最重要是整個過程中，被告有沒有得到公平審訊，以及法律程序是否依據法治原則進行，「這方面我可以百分之一百說，完全符合所有法治原則，亦依據香港法律一貫以來處理任何案件的方式進行。」

對於外界的評論，他表示，作為特區政府的一員，保安局局長及警方代表已對案件作出了回應。

法律界：裁決彰顯維護國安決心

香港律師會前會長、立法會議員蘇紹聰昨日在社交平台發帖表示，法庭的裁決再次彰顯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決心，以及法治精神不容挑戰。

他強調，香港是法治社會，任何人無論政治立場、社會地位或公眾知名度，都必須在法律框架內行事。法庭根據證據和法律原則作出裁決，充分體現有法必依、違法必究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核心價值。政治理念從來不是違法行為的藉口，更不能成為危害國家安全的理由。

對美國政府、歐盟等外部勢力歪曲事實、公然抹黑香港法治並無理干涉特區內部司法事務的行徑，蘇紹聰表示強烈譴責與堅決反對，並敦促有關方面立即停止任何破壞香港法治及干預中國內政的政治操弄。

他表示，回顧過去數年，社會動盪及外部干預曾對香港造成嚴重衝擊。今日香港得來不易地重回穩定發展軌道，更應珍惜現時的良好環境，全力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

對本案的量刑，蘇紹聰表示，支持特區政府相關部門依法研究一切可行法律途徑，包括上訴機制，確保刑罰能充分反映罪行性質及社會危害性。國家安全是發展的前提，只有堅守底線、維護憲制秩序，才能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